

综合帐目

2018年3月31日资产负债表 (以港元列示)

	附注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资产			
在外汇基金的投资	3	1,117,372,233	964,736,313
银行存款	4	532,753	542,313
现金及银行结余	5	4,258,004	4,357,692
暂支款项	6	2,901,276	2,996,632
	7	1,125,064,266	972,632,950
负债			
暂收款项	8	(22,075,213)	(18,622,203)
暂记帐	9	(55,407)	(50,405)
	10	(22,130,620)	(18,672,608)
		1,102,933,646	953,960,342
上列项目代表：			
综合结余			
年初结余		953,960,342	842,887,635
年内盈余		148,973,304	111,072,707
年终结余	11, 12, 13	1,102,933,646	953,960,342

附注 1 至 18 为本财务报表的一部分。

黄成禧

库务署署长

2018年8月29日



综合帐目

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3月31日收支表
(以港元列示)

	附注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年初现金及银行结余		4,357,692	3,295,918
收入	14, 15	619,836,415	573,124,704
开支	14, 16	(470,863,111)	(462,051,997)
未计入政府债券及票据偿还款项的年内盈余	17	148,973,304	111,072,707
政府债券及票据的偿还款项		-	-
已计入政府债券及票据偿还款项的年内盈余	17	148,973,304	111,072,707
其他现金转动	18	(149,072,992)	(110,010,933)
年终现金及银行结余		4,258,004	4,357,692

附注 1 至 18 为本财务报表的一部分。

黄成禧

库务署署长

2018年8月29日



综合帐目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均以港元列示)

1. 目的

本综合帐目显示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整体财政状况及现金资源。

2. 会计政策

- (i) 综合帐目包括政府一般收入帐目及下述的八项基金，分别是基本工程储备基金、资本投资基金、公务员退休金储备基金、赈灾基金、创新及科技基金、土地基金、贷款基金及奖券基金。本综合帐目不包括债券基金，该基金的结余不计入财政储备。
- (ii) 本综合帐目是以现金记帐方式编制。资本投资基金及贷款基金所作资本投资及贷出款项的资产，以及基本工程储备基金政府债券及票据的负债，均不会载列于综合帐目的资产负债表内(附注 7 及 10)。
- (iii) 附注 14(i) 所述各帐目之间的转拨款项，已于综合帐目时全部予以抵销。
- (iv)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或有负债是指：
 - (a) 由已发生的事故而导致可能产生的责任，而这些责任会否产生则须视乎日后会否发生一宗或多宗不能全受政府控制的未确定事件而定；或
 - (b) 由已发生的事故而产生的责任，但这些责任未能确认是因为：
 - 履行这些责任时要付出包含经济效益的资源的可能性不大；或
 - 涉及这些责任的金额不能可靠地厘定。
- (v) 本年度的外币交易按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为港元。外币结余以加权平均成本折算为港元。

综合帐目

3. 在外汇基金的投资

(i) 指所持有的投资及存款：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投资 (以下附注 (ii) 至 (iv))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635,923,961	567,568,301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184,651,906	102,604,328
资本投资基金	2,917,526	3,078,306
公务员退休金储备基金	35,129,267	31,899,385
赈灾基金	16,417	27,743
创新及科技基金	6,795,328	7,988,980
贷款基金	4,103,778	4,190,965
奖券基金	23,241,799	22,786,703
未来基金 (以下附注 (iii))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4,800,000	4,800,000
土地基金	219,729,659	219,729,659
	224,529,659	224,529,659
	1,117,309,641	964,674,370
存款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16,786	12,640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44,235	48,342
贷款基金	1,476	869
奖券基金	95	92
	62,592	61,943
	1,117,372,233	964,736,313

(ii) 投资指在汇报年度内的投资额及收到的投资收入。

(iii) 按照财政司司长在二零一五至一六财政预算案作出的指示，未来基金在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成立，以土地基金 2,197.3 亿元结余作为首笔资金，在财政储备内以名义储蓄帐目的方式持有(附注 12)。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未来基金也包括从政府一般收入帐目额外注资的 48 亿元，即大约相当于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实际综合盈余三分之一的款项。根据政府与香港金融管理局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订立的安排，未来基金的整笔结余会存放于外汇基金内，力求在为期十年的投资期内争取更高投资回报。未来基金存款的投资回报，会每年参考投资组合的议定息率(下文附注 (iv)) 及与长期增长组合表现挂钩的年度回报率，以加权平均法计算的综合利率厘定(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六历年的利率分别为 9.6% 及 4.5%)。未来基金及其未收取而每年复合计算的投资回报，悉数存放于外汇基金内，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财政司司长决定提取的日期为止，并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收取作为收入的累积投资回报为 328 亿元(2016: 100.7 亿元)，当中包括二零一七历年的投资回报 227.3 亿元(2016: 100.7 亿元)。

综合帐目

3. 在外汇基金的投资 (续)

(iv) 未来基金(上文附注(iii))以外的其他财政储备称为营运及资本储备(附注12)。营运及资本储备存放于外汇基金内,其投资收入的计算是根据政府与香港金融管理局在二零零七年订立的安排,按外汇基金的投资组合过去六年的平均年度投资回报,或三年期政府债券(由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取代三年期外汇基金债券)在上一个年度的平均年度收益率,以0%为下限,并以两者中较高者为准。二零一七历年的投资回报率为2.8%(2016: 3.3%)。每年的投资收入,会于每年的十二月三十一日收取。

4. 银行存款

指存放在香港持牌银行的港元及外币存款: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532,753	542,313

5. 现金及银行结余

包括库存现金、在运送中的现金、存放在银行与代理人的款项,以及根据《公共财政条例》第22条的规定,给予公职人员用作管理经常或特别预垫备用金帐目的现金: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4,226,983	4,341,392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5,292	1
资本投资基金	1	-
创新及科技基金	1,044	2,485
贷款基金	12,489	13,814
奖券基金	12,195	-
	4,258,004	4,357,692

6. 暂支款项

指由于各种原因而不时支付给个别人士或机构的款项。这些款项可予追收,或在获得授权时转作开支项目: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2,901,276	2,996,632

综合帐目

7. 资产

下列所作的资本投资及贷出款项并未载列于资产负债表内 (附注 2(ii)) :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投资		
资本投资基金		
股本投资	138,381,137	134,288,685
其他投资	518,693,108	492,371,319
	657,074,245	626,660,004
未偿还贷款		
资本投资基金		
给予已投资机构的贷款	2,085,028	1,545,829
贷款基金		
房屋贷款	3,030,699	3,070,889
教育贷款	17,678,138	17,353,286
其他贷款	8,639,340	6,427,960
	31,433,205	28,397,964
总额	688,507,450	655,057,968

8. 暂收款项

指由于各种原因而不时从个别人士或机构收到的款项。这些款项稍后或须发还付款人，或转作收入项目：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20,093,160	16,816,005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1,947,802	1,779,334
贷款基金	23,356	22,100
奖券基金	10,895	4,764
	22,075,213	18,622,203

综合帐目

9. 暂记帐

这些暂记帐是按照立法局根据《公共财政条例》第 30 条所通过的决议而设立：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惩教工业 (以下附注 (i))	28,627	31,470
政府物流服务署 — 未编配物料 (以下附注 (i))	7,837	7,755
特别硬币 (以下附注 (ii))	(87,921)	(89,879)
财政司司长法团 (以下附注 (iii))	(3,950)	249
	<u>(55,407)</u>	<u>(50,405)</u>

- (i) 惩教工业暂记帐及政府物流服务署 — 未编配物料暂记帐的结余代表手头存货的成本。
- (ii) 特别硬币暂记帐的结余，代表因发行及处理特别及纪念硬币所得的收益净额而又未提用的结余。
- (iii) 财政司司长法团暂记帐的结余，代表因处理政府契约的重批或续期，以及因管理政府契约所指的物业而得出的净额。

10. 负债

下列根据《借款条例》(第61章)所承担但尚未偿还的负债并未载列于资产负债表内 (附注 2(ii))：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未偿还的政府债券及票据 (以下附注 (i))	<u>1,500,000</u>	<u>1,500,000</u>

- (i) 政府根据《借款条例》第 3(1) 条下所通过的一项决议，在二零零四年七月向零售投资者及机构投资者发行总值 200 亿元的债券及票据，当中包括向机构投资者发行的 12.5 亿美元票据。所得的净收入已拨入基本工程储备基金。未偿还的债券及票据为港元票据，将于二零一九年七月到期。在本财政年度，已支付 0.77 亿元票据利息而没有偿还本金。

综合帐目

11. 或有负债

于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政府的或有负债如下：

- (i) 对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根据保险合同所负责任的保证 398.81 亿元 (2017: 367.99 亿元)；
- (ii) 对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 — 特别优惠措施所作的保证 197.63 亿元 (2017: 208.11 亿元)；
- (iii) 法律申索、争议及诉讼 108.26 亿元 (2017: 293.24 亿元)；
- (iv) 对中小企业信贷保证计划所作的保证 42.34 亿元 (2017: 45.44 亿元)；
- (v) 对特别信贷保证计划所作的保证 6.54 亿元 (2017: 8.99 亿元)；
- (vi) 已认购的亚洲开发银行待缴股本 62.65 亿元 (2017: 58.04 亿元)；
- (vii) 已认购的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待缴股本 48 亿元 (2017: 无)，该承担已获核准；及
- (viii) 对香港科技园公司的商业贷款所作的保证 19.11 亿元 (2017: 19.57 亿元)。

12. 综合结余

综合结余包括下列个别帐目的结余：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营运及资本储备 (附注 3 (iv))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623,453,192	558,594,868
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182,753,631	100,873,337
资本投资基金	2,917,527	3,078,306
公务员退休金储备基金	35,129,267	31,899,385
赈灾基金	16,417	27,743
创新及科技基金	6,796,372	7,991,465
贷款基金	4,094,387	4,183,548
奖券基金	23,243,194	22,782,031
	878,403,987	729,430,683
未来基金 (附注 3 (iii))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	4,800,000	4,800,000
土地基金	219,729,659	219,729,659
	224,529,659	224,529,659
总额	1,102,933,646	953,960,342

综合帐目

13. 承担

承担包括可能在将来产生现金流出的非经营及非经常核准拨款的余额。各项承担如下：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基本工程	371,959,310	321,058,587
土地征用	5,649,880	5,245,069
非经常资助金	27,079,491	32,228,722
机器、车辆、系统及设备	22,532,416	21,145,676
非经常开支	29,303,955	29,013,864
投资 (以下附注 (i))	11,607,892	54,011
贷款及非经常补助金	29,859,204	31,321,127
	<u>497,992,148</u>	<u>440,067,056</u>

(i) 包括已认购的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待缴股本 48 亿元 (2017: 无) 的核准承担 (附注 11 (vii))。

14. 收入与开支

(i) 政府一般收入帐目与附注 2(i) 所指的八项基金之间为数共 43.5 亿元的转拨款项，已于综合帐目时全部予以抵销。

(ii) 收入

收入包括经营收入和非经营收入。

经营收入指政府一般收入帐目的所有收入项目 (不包括出售政府宿舍及其他资产所得收入、遗产税、已收的偿还贷款，以及从房屋委员会收回的款项等列作非经营收入的项目) 及土地基金的所有收入。

非经营收入指其他七项基金的所有收入，以及政府一般收入帐目的非经营收入项目。

(iii) 开支

开支包括经营开支和非经营开支。

经营开支指政府一般收入帐目的所有开支，但不包括列作非经营开支的设备、小型工程，以及小额非经常资助金。

非经营开支指基本工程储备基金 (不包括政府债券及票据的偿还款项)、资本投资基金、赈灾基金、创新及科技基金、贷款基金、奖券基金的所有支出，以及政府一般收入帐目的非经营开支项目。

综合帐目

15. 收入

	2018		2017
	原来预算 千元	实际数额 千元	实际数额 千元
经营收入			
内部税收	286,127,263	328,598,030	292,523,117
应课税品税项	10,933,456	10,700,965	10,254,359
一般差饷	21,427,000	22,203,177	21,250,102
车辆税	7,705,656	8,594,290	7,813,679
专利税及特权税	3,195,186	3,241,957	10,545,324
其他经营收入	50,744,003	53,794,415	52,578,682
未计入投资收入的经营收入	380,132,564	427,132,834	394,965,263
投资收入			
在外汇基金的投资 (以下附注 (i))	-	15,524,061	16,629,501
其他	-	101,468	133,083
	15,124,000	15,625,529	16,762,584
已计入投资收入的经营收入	395,256,564	442,758,363	411,727,847
非经营收入			
地价收入	101,000,000	164,811,296	127,969,534
出售资产收入	280,966	292,813	169,586
其他非经营收入	6,479,858	6,156,998	29,294,847
未计入投资收入的非经营收入	107,760,824	171,261,107	157,433,967
投资收入			
在外汇基金的投资 (以下附注 (i))	-	5,812,786	3,958,967
其他	-	4,159	3,923
	4,682,000	5,816,945	3,962,890
已计入投资收入的非经营收入	112,442,824	177,078,052	161,396,857
收入总额	507,699,388	619,836,415	573,124,704

- (i) 按照财政司司长的指示，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历年共 726.4 亿元 (包括二零一四年的 274.9 亿元及二零一五年的 451.5 亿元) 的投资收入，已预留作房屋储备金并存放于外汇基金内，没有分别在二零一四至一五及二零一五至一六财政年度收取。房屋储备金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成立。二零一五至一六财政预算案已阐明，房屋储备金是用以在财政上配合落实未来十年公营房屋供应目标。该笔存放于外汇基金内的投资收入会按附注 3(iv) 所定的同一比率赚取投资回报，并会于由财政司司长决定的日期收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收取的累积投资回报为 61.1 亿元 (2016: 39.7 亿元)，当中包括二零一七历年的投资回报 21.4 亿元 (2016: 24.6 亿元)。计及这笔累积投资回报，未收取作为收入并预留作房屋储备金的金额合共 787.5 亿元 (2016: 766.1 亿元)。

综合帐目

16. 开支

	2018		2017
	原来预算 千元	实际数额 千元	实际数额 千元
经营开支			
经常开支			
个人薪酬	74,587,866	74,567,246	71,775,118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43,431,104	41,854,983	38,672,897
部门开支	31,753,025	31,365,347	30,162,610
其他费用	78,830,866	69,307,339	69,052,144
资助金	142,262,158	144,716,969	134,975,611
额外承担	100,000	-	-
经常开支总额	370,965,019	361,811,884	344,638,380
非经常开支	10,183,266	9,084,961	8,617,856
额外承担	3,052,000	-	-
非经常开支总额	13,235,266	9,084,961	8,617,856
经营开支	384,200,285	370,896,845	353,256,236
非经营开支			
政府债券及票据利息和其他开支以外的 非经营开支	107,133,989	99,889,386	108,719,092
政府债券及票据的利息及其他开支	76,881	76,880	76,669
非经营开支	107,210,870	99,966,266	108,795,761
开支总额	491,411,155	470,863,111	462,051,997

综合帐目

17. 盈余/(赤字)

	2018		2017
	原来预算 千元	实际数额 千元	实际数额 千元
经营帐目			
经营收入	395,256,564	442,758,363	411,727,847
经营开支	(384,200,285)	(370,896,845)	(353,256,236)
经营盈余	11,056,279	71,861,518	58,471,611
非经营帐目			
非经营收入	112,442,824	177,078,052	161,396,857
非经营开支	(107,210,870)	(99,966,266)	(108,795,761)
非经营盈余	5,231,954	77,111,786	52,601,096
未计入政府债券及票据偿还款项的 年内盈余	16,288,233	148,973,304	111,072,707
政府债券及票据的偿还款项	-	-	-
已计入政府债券及票据偿还款项的 年内盈余	16,288,233	148,973,304	111,072,707

18. 其他现金转动

下列现金转动是因其他资产及负债有所改变而引致：

	2018 千元	2017 千元
(增加)/减少资产		
在外汇基金的投资	(152,635,920)	(111,581,079)
银行存款	9,560	716,671
暂支款项	95,356	45,358
	(152,531,004)	(110,819,050)
增加/(减少)负债		
暂收款项	3,453,010	811,928
暂记帐	5,002	(3,811)
	3,458,012	808,117
	(149,072,992)	(110,010,933)

综合帐目

二零零九至一八各年度的综合收入、开支和政府债券及票据的偿还款项、结余

亿元

